济南市舜玉小学
实验楼、沿街房安全提升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103201902000254

采　购　　人：济南市舜玉小学

采购代理单位：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一九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一、说明 8
二、合格供应商 8
三、踏勘现场 9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9
五、报价文件的编写 11
六、报价有效期 17
七、投标费用 18
九、无效报价 18
十、解释权 19
十一、政府采购政策 19
第三章　项目说明 23
第四章　开标、评标、定标 25
一、报价文件的递交及开标仪式 25
二、评标程序 25
三、磋商原则和评审办法 26
四、评审纪律 27
五、定标 28
六、中标通知书 28
七、授予合同 28
八、投标人瑕疵滞后的处理 28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0
第六章　投标函部分格式 39
一、投标函 39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0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1
四、磋商保证金 42
五、报价一览表 43
六、现场踏勘确认函 44
第七章　报价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45
第八章　报价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66
一、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67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72
三、项目拟分包情况（如果有）项目拟分包情况表 77
四、工程投标申请说明书 78
第九章　评分细则 79
第十章　工程量清单 77
第十一章　其他附件 8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济南市舜玉小学的委托，就济南市舜玉小学实验楼、沿街房安全提升改造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采购人：济南市舜玉小学

地址：　济南市舜玉南区 6 号

联系人：刘主任

联系电话：0531-58677366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21 层 2101

联系人：闫老师　　王老师

联系方式：　15275103995　　18660807794

二、采购项目名称：济南市舜玉小学实验楼、沿街房安全提升改造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SDGP370103201902000254

三、采购项目情况：

合同包	项目名称	供应商资格要求	财政预算（元）
1	济南市舜玉小学实验楼、沿街房安全提升改造工程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 2.投标人应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贰级及贰级以上资质或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资质； 3.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证书，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4.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具有按时、保质完成本工程的能力，并能够顺利协调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等各种复杂关系，保证顺利进场及施工正常进行； 6.各供应商需登录"信用中国"网站	3263718.23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主体信用记录，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三项逐项截图），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报名时须携带加盖单位公章的截图）；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报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参与本项目开标时的授权代表和项目经理必须为近3 个月本公司为其缴纳社保的人员，否则不予接收。**	

四、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至 2019 年 5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21 层 2101

3.方式：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携带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三网信用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近 3 个月公司为授权代表和项目经理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以上证件在报名时须同时提供原件及清晰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留存代理公司。

4.售价：400 元人民币/份（若要以邮寄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与项目负责人联系，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五、公告期限：2019 年 5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至 2019 年 5 月 23 日

六、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下午 13 时 00 分至下午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济南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第四会议室（济南市英雄山路 8 号）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下午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济南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第四会议室（济南市英雄山路 8 号）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闫老师　　王老师

联系方式：　15275103995　　18660807794

九、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磋商文件。

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

发布人：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 购 人	济南市舜玉小学
2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编号	SDGP370103201902000254
4	采购编号	S20191864
5	项目名称	济南市舜玉小学实验楼、沿街房安全提升改造工程
6	工程地点	济南市舜玉小学院内（济南市舜玉南区6号）
7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3100㎡，其中实验楼建筑面积2100㎡，沿街房建筑面积1000㎡
8	招标范围	济南市舜玉小学实验楼、沿街房安全提升改造工程包含门窗、混凝土构件、砌体、楼地面、墙面等拆除，基础、墙柱、楼地面、抹灰等加固，楼地面内外装修及强弱水电安装工程等等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说明及工程量清单。
9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10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11	工期	竣工验收时间为2019年8月20日，投标单位竞报工期。
12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达到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质保期：两年，其中防水工程质保期五年，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3	政府采购限价	本项目设有**政府采购限价3263718.23元**，超出政府采购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7日内且队伍进场后，办理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支付，付至合同总金额的80%，审计后办理支付，付至审定额的97%，审定额的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

		2.投标人应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贰级及贰级以上资质或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资质； 3.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证书，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4.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具有按时、保质完成本工程的能力，并能够顺利协调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等各种复杂关系，保证顺利进场及施工正常进行； 6.各供应商需登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主体信用记录，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三项逐项截图），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报名时须携带加盖单位公章的截图）；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6	资格审查方法	资格后审，资质审查以公证处（见证机关）最终审查结果为准
17	工程报价方式	工程量清单报价
18	报价有效期	公开报价后 90 日历日
19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陆万元整 开户单位：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济南高新支行 账号：2052 2065 0613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2019 年 6 月 5 日 11 时 00 分之前。 注：投标保证金应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并按照上述时间之前**到达**上述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并应将电汇凭证和本单位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扫描件发至 sdsyxmglwang@163.com，以便电子档案的建立及上报。
20	踏勘现场	**2019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00 统一组织踏勘现场，不按约定时间到舜玉小学（济南市舜玉南区 6 号）踏勘现场的，视为不能**

		充分了解招标内容，不能参与投标。
2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方式	2019 年 5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前 方式：提交一份电子文档文件到 sdsyxmglwang@163.com 并电话通知查收。
22	采购人书面澄清修改的时间、方式	2019 年 5 月 29 日 16 时 00 分前 方式：回复一份电子文档文件到报名时留存的邮箱里，并电话通知查收。
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2019 年 2 月 29 日 17 时 30 分前
24	报价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伍份；电子报价文件2份（内容包含报价文件所有内容，且存储于**可读U盘**中，除清单报价部分必须采用EXCEL格式编制外，报价文件的其它内容均应采用WORD格式编制）。 **报价文件必须胶装，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5	递交报价文件时间以及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 13：30 时整（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第四会议室（济南市英雄山路 8 号）
26	公开报价时间、地点	时　间：2019年6月6日13：30时（北京时间） 地　点：济南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第四会议室（济南市英雄山路8号）
27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成员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按照评标得分经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或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
28	报价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29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21 层 2101 联系人：　闫老师　　王老师 联系方式：　15275103995　　18660807794
30	**说明**	**施工期间严格做好现场保护措施，若破坏按原样赔偿；** **主要装修材料瓷砖、乳胶漆、龙骨必须检测报告；** **工程使用水泥不得低于42.5；** **工程竣工验收时必须提供第三方出具的空气质量检测合格报告**

		书，瓷砖和乳胶漆同时提供绿色产品合格证书；
31	备注	1.鉴于政务中心车辆承载力有限，为更好的服务大厅办事群众。所有投标人车辆允许进入中心装卸标书，装卸完毕即刻驶离，可将车辆停至周边停车场。如投标人装卸完标书长期停留占用停车位，视作拒不服从现场管理，中心将计入诚信黑名单。 2.政务中心楼内禁止吸烟，如发现投标人吸烟，政务中心将投标单位计入诚信黑名单。

一、说明

1.“采购人”系指济南市舜玉小学。

2.“监督机构”系指济南市市中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3.“代理机构”系指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供应商”系指受代理机构邀请参与磋商并向代理机构提交报价文件的独立法人单位。

5.“成交供应商”系指由评审小组综合评审确定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最优的供应商，取得与委托方和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二、合格供应商

1.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潜在投标人；

（2）投标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贰级及贰级以上资质或具备“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资质；

（3）项目经理须具有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4）根据财库（ 2016 ） 125 号文的规定， 各投标人需通过“ 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 www.ccgp.gov.cn ）、信 用 山 东（www.creditsd.gov.cn）查询投标主体信用记录，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提供的资格、资质文件和业绩情况均真实有效，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4.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

5..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违纪、违约行为；

6.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三、踏勘现场

1.投标人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踏勘现场，且为保证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勘查签到时间为：**2019年5月25日上午8:50-9:00**，勘察现场时须携带踏勘确认函并到**舜玉小学（济南市舜玉南区6号）**现场签到，踏勘现场最好是本投标项目配置人员的技术人员。未按要求进行勘查现场或未按要求签到的投标单位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其递交的报价文件视为无效报价文件。

2.投标人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报价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报价文件的有关条件。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以及其它损失承担责任。

5.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踏勘，招标人将予以支持，费用自理。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人在采购期间发出的答疑文件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项目说明

第四章　开标、评标、定标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投标函部分格式

第七章 报价文件商务标部分格式

第八章　报价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第九章　评标细则

第十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资料

第十一章　其他附件

本工程设有政府采购预算限价，超出政府采购预算限价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购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当日内向采购代理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3.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报价文件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后，在报价截止日期前，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定已收到修改文件。

3.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疑）记录、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记录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4.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报价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应在 2019 年 5 月 26 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 sdsyxmglwang@163.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公告所列的联系人。不论是招标人根据需

要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人都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去领取答疑记录。答疑记录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五、报价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或被视为无效。

（一）报价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报价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报价文件由商务标、技术标以及资格审查文件三部分文件组成。

1.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

（3）投标函、唱标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合同条款认同程度声明；

（4）报价文件（报价总说明、报价明细表）。

2.技术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综合说明：

① 工程投标申请说明书，投标人一般情况，年营业额数据表；

② 投标人对自身承建本工程的有利条件和优势说明。有关质量、工期、文明施工、服务等方面对业主的承诺、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条件；

③ 近三年竣工的工程一览表；

④ 目前在建工程一览表；

⑤ 近二年财务状况表（附前 2016 年、2017 年由审计部门审计的或由省市公证部门公证的财务报表，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新成立单位据实提供；

⑥ 类似工程经验；

⑦ 现场条件类似的合同的施工经验；

⑧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2）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① 综合说明，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② 主要施工方法；降低工程造价的主要措施；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应用；

③ 工程投入的主要物资和施工机械设备情况、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劳动力安排计划；

④ 墙面、楼面面层拆除方案；

⑤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⑥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⑦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⑧ 工期：总进度工期安排及进度网络图、进度节点控制阶段划分及节点完成时间；总工期及节点工期的控制及保证措施；

⑨ 施工总平面布置设计；

⑩ 水电用量计划。

（3）项目管理班子配备：

①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组织机构图；

② 项目经理简历表以及项目经理的同类项目业绩；

③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以及承建类似项目情况；

④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⑤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施工力量部署。

（4）扬尘及周边协调措施。

（5）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3、资格审查文件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1）经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 B 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近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法人参加提供法人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主体信用记录证明（加盖公章）【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规定，各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

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 用 山 东（www.creditsd.gov.cn）查询投标主体信用记录，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开户许可证及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7）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等项目班子成员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开标前近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注：1.投标人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过程中评审小组若对以上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进行复核，若发现有不实之处，按无效投标处理。其中 1-7 项为必备条件,若无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则不参与下一步评审。

2.资格审查文件需要单独密封一份。

（二）报价文件的编写方式

1.报价文件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报价文件要求胶装，不按要求胶装或未编制“报价文件目录”的视为无效报价文件。

2.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并提供电子文档二份，以供备份。

（三）报价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并在报价文件封面、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四）语言及计量单位

1.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使用中文。

2.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报价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五）报价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1.投标人应准备六份报价文件，一份正本和伍份副本。在每一份报价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投标人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分别密封，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1）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2）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3）包封内容（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

（4）每一密封封面上注明“于 2019 年 月 日下午 13:30 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六）报价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报价文件的地点和时间

地点:济南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第四会议室（济南市英雄山路 8 号）

截止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下午 13:30（北京时间）

2.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报价文件后，投标人在签到处进行签到。

4.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报价文件概不接受。

5.对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予退还。

（七）迟交的报价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八）报价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报价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报价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报价文件一致。

2.报价文件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进行变更。

3.报价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日历日），投标人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其报价文件。

（九）投标报价要求

1.本次投标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报价范围：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变动（如变动，评委会将酌情扣减其商务标得分）。报价文件中主材价格单独列项。招标人有权对不满足使用要求的主材进行替换，并调整相应主材价格。

4.本工程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投标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工程量清单的项目、顺序和数量进行报价，不得随意更改工程量清单的项目、顺序和数量，并在开标时提供完整的报价。**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报价投标人不得漏项报价及进行不平衡报价。

5. 计价办法：

5.1 投标报价应当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山东省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山东省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等现行计价办法进行编制。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企业自身实力和承受风险的能力。

人工单价、规费、税金执行现行最新标准。如果供应商不执行此规定，随意竞报上述费用，经评标专家认定后商务报价分得 0 分。

按建筑工程规费和税金应按“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所列项目为不可竞争性费用。否则，依据鲁建发[2014]5 号文规定，视为无效投标。

***以上法规若有最新规定，请按最新规定执行；**

5.2 投标人工程量清单报价中的每一单项均需计算填写单价和合价，并做单价分析，合同中另有规定的除外。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为结算依据。

5.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总报价为完成该工程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相应价格，工程量清单应按综合单价报价。综合单价应包括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每计量单位工程量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风险费用。（**中标的综合单价在在合同期内不得调整**）

5.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扰民及协调周边关系、扬尘等问题，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自行承担，由此所延误的工期不予调整，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此类费用。

5.5 成品保护费用综合考虑在报价中，同时外墙的预留预埋及外墙的修补费用均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6.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文件的单价和金额应全部以人民币报出，报价中所有单价取小数点后两位，所有合价和总价精确到“元”。为完成本工程而进行的合理支付均以人民币形式结算。

7. 工程所用材料由投标人购买，但材料产地、品牌、质量、价格必须经招标人验收确认。

8.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部门的管理，自觉办理工程的相关手续，施工中严格按照当地环保、环卫、渣土办等规定施工，否则自行承担各种损失和费用。

9.投标人应先到工地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地理位置、道路、储存空间、电源、水源、土源、弃土场、地上地下管线、周围环境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经济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施工现场地质及地下水情况由承包人自行调查确定。

10.建筑垃圾处理、渣土受纳、环保、噪音、相关卫生清理等相关手续由中标人按照市中区有关规定负责办理；同时渣土外运、倾倒场所及办理渣土外运手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此项费用。有关部门规定的施工时间以外发生的噪音费以及出现的其他扰民或破坏环境、破坏秩序行为而受到的处罚应由中标人承担。

11.中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12.其他要求

12.1. 工程开工宣传工作费用如开工见报费、工程公示费及沿线居民、单位通告费用等均由承包人负责，所需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2 施工期间交通组织及周边关系协调等问题由承包人自行考虑解决，相关费用计入报价中；

12.3 因施工需要拆除的设施及构筑物（不包括需要拆除的地上建筑物）应按原标准予以恢复，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因施工造成的公共设施、构筑物,各类管线、缆等财产损失，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予以处理以至全部赔偿；

12.5 无论是在投标报价还是在施工过程中，投标人均应最大限度的减少对周围建筑物、构筑物等的影响，采取有效的施工方法、施工措施对周边的建筑物、构筑物、地上地下管线等予以保护，相关的措施费用含在报价中；

12.6 安全文明施工、公共利益的保护等问题承包人必须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12.7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返工，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量，工期不予顺延，并承担相应责任。

12.6 专门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所有设备、设施和材料一经运至现场，即应被视为是专门供本工程施工使用，由施工单位负责保管，到场装卸、二次倒运及保管费招标人不再单独支付。

12.7 工程所有试验检测费用应包含于报价中，不因任何原因而调整。

12.8 投标人做施工组织设计时应充分考虑工期与雨季冲突，本工程没有拆迁补偿费，如发生，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2.9 施工单位负责工程开工至工程终验前的工程维护和保养工作，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10 投标单位中标后，禁止将工程转包，否则按违反合同处理，不但要终止合同，而且要补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2.11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施工过程中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工程数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件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单位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缺陷修复的责任。

12.12 报价分析中，若出现奇高或奇低的不正常报价项目，中标后，招标人有权按合理的价格进行调整。

12.1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12.14 扬尘污染措施应符合“济政办字【2017】1 号文”要求。

（十）报价错误的修正

1.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的唱标一览表与报价文件正本有差异，以唱标一览表为准；报价文件中的唱标一览表与报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唱标一览表为准。三份唱标一览表不一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六、报价有效期

1.从公开报价截止之日，投标有效期为90天（日历日）。

2.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投标费用

1.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2.中标服务费：本项目约定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按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本项费用不得在报价文件中单列，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从其投标保证金中扣除。**

3.公证费：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按中标金额的1‰向公证处交纳公证费。

八、磋商保证金

1.投标人须在2019年6月 5 日11时00分之前，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交纳保证金：6万元人民币（大写：陆万元整）；

开户单位：山东三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济南高新支行

账号：2052 2065 0613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报价文件不予接收。

2．未中标人的保证金，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九、无效报价

（一）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成交服务费、公证费。

2.报价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或密封的。

3.唱标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4.投标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5.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仪式及询标事宜的。

6.投标人资格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7.报价文件载明的工期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招标人接受。

8.报价文件载明的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且不能被招标人接受。

9.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不仅被视为无效，而且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的；

3.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4.投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小组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5.在整个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或串通投标的。

6.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签定合同的。

7.供应商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供应商；

8.供应商串通报价；

9.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十、解释权

1.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2.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十一、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 知》(财库〔2011〕181 号)文件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评标价格的计算：

若所投全部产品为小微企业的，则最终评审价格=报价×（1-6%），若所投部分产品为小微企业的， 则最终评审价格=报价×[1-6%×（小微企业产品合计报价/总报价）]。

如供应商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的，或者经审查不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至少应包括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联合体报价的，如果联合体由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且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存在投资关系，联合报价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则在评审过程中评标价格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如果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但联合体各方均应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计算方法是：最终评标价格＝报价×（1-2%），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

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对报价进行扣除后的评标价格仅用于评标过程的报价得分计算或评标价格的比较，不作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政策

1）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或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在报价文件中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定。监狱企业证明须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 12 团）出具。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办法

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涉及部分价格将做扣除，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后附）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 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 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注：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6%的价格扣除。

②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4.节能、环保产品优惠办法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填报，对采购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而提供节能产品的须单独分包列明 （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根据《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鲁财库〔2007〕32 号）的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时，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4%的加分：

1）在报价打分中，报价设备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若所投全部产品为节能、环保产品，在其报价得分基础上给予（报价得分×4%）的加分，若所投部分产品为节能、 环保产品， 在其报价得分基础上分别给予[报价得分×4%× （节能、环保产品合计报价/报价）]的加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节能环保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司公章。

2）在技术部分打分中，报价设备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若所投全部产品为节能、环

保产品，在其技术得分基础上分别给予（技术得分×4%）的加分，若所投部分产品为节能、 环保产品，在其技术得分基础上分别给予[技术得分×4%×（节能、环保产品合计报价/报价）]的加分。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在评审时可以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 5%的价格扣除。3)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应在报价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节能环保产品，并列明节能环保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同时， 在节能环保产品报价表后 ，应附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的公布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及具体的清单明细复印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的公布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及具体的清单明细复印件，否则，可能会导致所投报的节能环保产品因无法认定而不给予政府采购政策优惠（评审加分或价格扣除）。

第三章　项目说明

项目名称：济南市舜玉小学实验楼、沿街房安全提升改造工程

一、施工地点：济南市舜玉小学院内（济南市舜玉南区 6 号）

二、施工内容：济南市舜玉小学实验楼、沿街房安全提升改造工程包含门窗、混凝土构件、砌体、楼地面、墙面等拆除，基础、墙柱、楼地面、抹灰等加固，楼地面内外装修及强弱水电安装工程等等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施工工期：竣工验收时间为 2019 年 8 月 20 日，投标单位竞报工期；中标单位自接到甲方开工令之日起 15 日内无法进驻现场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单位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另行产生。

四、施工要求

1.本项目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各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综合考虑市场一切风险因素（包括施工期间材料价格变化风险），为施工总承包。中标人不得再计取其他费用，交工工程必须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施工建筑垃圾由中标单位负责清运，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水电由中标人承担，中标单位应文明施工。

2.中标人应按工程量表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中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本工程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费用，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

3.中标人不得对中标工程转包或未经甲方许可私自分包。一经发现，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中标人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

4.本项目由中标人负责全面报检、报验工作，并负责其通过验收。工程价款中包含此项所有费用。

5.中标方在施工过程中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监理人的监督和管理，进场前须按招标人要求办理出入证等手续。

6.在施工过程中应文明施工，落实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安全无事故，并由中标人承担一切安全责任。

7.中标人负责施工过程中所有问题的协调工作，包括与施工现场周边的协调工作。

8.三通一平(路通、水通、电通、地面平整)由中标单位负责。

9.扬尘污染措施应符合“济政办字【2017】1 号文”要求。

五、工程技术要求

1.投标人拟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施工等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所使用的材料必须达到国家环境监测标准，必须为环保、安全材料，材料进场必须提供国家相关监测证明，招标人将安排专项负责人负责验收。施工完成后招标人将请质检部门组织检测验收。如检测不合格工程不予验收。

2.执行国家、省市现行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技术标准、程序，工程施工操作规程、质量管理条例、强制性标准、施工安全检查标准以及有关该项工程质量、安全施工等有关文件、规定等有关技术说明和该项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以及本工程所涉及到的工程项目的国家现行设计、施工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及工程建设的强制性标准等。

3.竣工验收前，把工程竣工资料报建设单位。因中标单位原因项目验收时，质量不合格的，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无偿返工至质量合格，并通过验收。未能按采购人要求返工或返工后仍无法使质量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负责赔偿采购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4.主要装修材料如瓷砖、乳胶漆、龙骨进场必须提供检测合格报告；

工程使用水泥不得低于 42.5；

工程竣工验收时必须提供第三方出具的空气质量检测合格报告书，瓷砖和乳胶漆同时提供绿色产品合格证书。

六、质保期：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本项目质保期两年，其中防水工程质保期五年，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七、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且队伍进场后，办理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支付，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0%，审计后办理支付，付至审定额的 97%，审定额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八、**鉴于本项目特点，投标企业需到现场踏勘。**本次踏勘现场由采购人代表对参加踏勘现场的供应所携带的现场踏勘确认函（见第六部分六、现场踏勘确认函）进行签字确认，若投标人不参加踏勘现场，或登记表未经采购人签字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第四章　开标、评标、定标

一、报价文件的递交及开标仪式

1.报价文件递交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下午 13:00-13:30 时整（北京时间）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济南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第四会议室（济南市英雄山路 8 号）

2.公开开标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下午 13:30 时整（北京时间）

3.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报价文件的递交，递交报价文件的投标人代表应签字确认。

4.**公证人对投标人的以下证件进行审验：**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原件（必须要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印章）；

（2）受托人身份证原件，近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

（4）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

（5）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近三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以上证件应按规定提供，否则视为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5.公证人对各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密封情况按签到顺序进行检查，并当场宣布检查结果。

6.唱标：工作人员当众按投标人的签到顺序开启唱标一览表，唱标员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现场签字确认。

二、评标程序

1.组建评审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审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方面的专家等三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小组负责对报价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2.选举评审小组组长，由评审小组组长分工组织评标。

3.评标准备工作。

4.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符合性鉴定，审查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步评审。

5.技术部分评审，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6.商务部分评审，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7.整理评审结果，编制评标报告并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向采购人递交评标报告。

8.评审小组解散，评标结束。

三、磋商原则和评审办法

（一）磋商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审的基本原则，评审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审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评审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审小组对报价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报价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报价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统一性原则：评审小组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独立性原则：磋商工作在评审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审小组成员对出具的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物有所值原则：通过第一轮的公开报价，激发供应商展开竞争，进一步优化方案， 并使报价符合预期目标。

5.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综合性原则：评审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二）评审办法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评分细则附后）

1.初步评审（资格后审及符合性鉴定）

（1）评审小组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评审小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评审，确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

（3）评审小组允许投标人修改报价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是修改的内容不能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以书面文件为准。

（4）评审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报价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评审小组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评审小组有权否决所有投标；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审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评审小组通过上述评审，确定入围投标人名单，只有成为入围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分阶段。

2.综合评分

（1）为有助于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审小组有权向投标人询问。投标人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2）评审小组根据评分办法（附后）对入围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及投标人承诺的优先选择顺序直接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成交供应商或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三家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四、评审纪律

1.评审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审小组内独立进行。评审小组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所有评审小组成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报价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评审小组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4.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对外扩散。

5.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招标人代表随后发表意见。

6.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7.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审小组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评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定标

本项目招标人根据评审小组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依法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有正当理由或不可抗拒因素放弃中标资格，根据评审小组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综合评分第二名递补，以此类推。

六、中标通知书

确定中标结果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对未中标者，招标人不对未中标原因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报价文件。

七、授予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人的报价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投标人瑕疵滞后的处理

1.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标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招标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

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投标人被拒绝或被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2.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评审小组/招标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评审小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投标人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评审小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一、项目实施合同格式：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共同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

二、合同文件格式

（一）合同协议书

（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三）安全生产合同

合同封皮

政府采购合同

（公开招标：工程类）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申报编号:

资金来源:

甲　　方:

乙　　方:

代理机构名称:

合同生成日期: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_____（甲方）所需_____(工程名称)经（代理机构名称）以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在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四）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最后报价及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五）成交通知书

（六）本合同附件

二、工程的名称、内容

_____

（可后附详细工程内容或建筑工程合同）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大写）

人民币_____（小写）

四、付款

1、付款途径：工程款由采购人支付。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且队伍进场后，办理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支付，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0%，审计后办理支付，付至审定额的 97%，审定额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五、结算

本工程所有开挖、回填清单工程量及定额工程量均按放坡计算，结算时应以甲方确认工程量为准，按实计算。不得依据投影面积计算。

六、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1、竣工时间：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以前竣工。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_____ 。

七、履约担保金额

无。

八、合同生效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合同生效。

九、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济南市市中区政府采购办公室一份，代理机构二份。

十、违约条款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10%。乙方违约，直接从进度款或质保金中扣除；甲方违约，从合同款项中扣除。

（2）乙方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乙方未按报价文件所报工期按时完成，每延期一天，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

（5）甲方和乙方若需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十一、合同发生纠纷时，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相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对_____工程（工程名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1.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2.质量保修期

2.1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 40 条的最低保修期限执行。

2.2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将钥匙交付发包人之日起计算。

3.质量保修责任

3.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人（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3.4 质量保修完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保修费用

4.1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5.其他

5.1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5.2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年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79号）

（三）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　　(全称)　　(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 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

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费用由责任方自行承担。

本合同一式 7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市中区财政局采购办公室 1 份、招标代理机构 2 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法人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单位全称）（盖章）	乙方：(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职务）	其授权的代理人：（职务）
(姓名)	(姓名)
(签字)	(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日　　期：

附：《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393 号）

第六章　投标函部分格式

一、投标函

致招标人　：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伍份。

2.如果我方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报价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实施本项目。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公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6.我方的报价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90日。

7.我方若未成为成交投标人，贵机构有权不做解释。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施工、竣工和保修的工程，签署上述工程的报价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

兹委托_____（全名和职务）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以此授权其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粘贴处）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粘贴处）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单独携带一份，用于递交报价文件时公证人核实身份。

四、磋商保证金

鉴于_____（下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下称“采购人”）_____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在此承担向采购人支付总金额_____元的责任。

磋商保证金在报价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磋商保证金证明 （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五、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磋商前基础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标准			
承诺工期	共　　个日历日		
质 保 期			
项目经理（建造师）		级别及编号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合同条款的认同程度			
授权代表现场签字确认			
备注	1.供应商必需将报价填写在报价一览表中；（本表开标前仅需填写基础报价） 2.供应商在递交磋商报价文件时，本表报价必须与工程报价书一致； 3.最终报价后，综合单价按比例相应调整。 4.本表须另外单独密封 3 份，公开报价使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唱标单除含在报价文件中，另外单独密封三份，各项内容务必填写详细，可以填满，但不允许添加附页。

六、现场踏勘确认函

我公司确认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项目。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我公司对

_____项目进行了相关的实地踏勘，踏勘结果将作为我公司报价的依据。济南市舜玉小学授权代表人_____已对我公司现场踏勘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我公司无其他异议，特此说明。

采购人代表（签字）：

日期：

现场踏勘单位（公章）：

现场踏勘人(签字)：

日期：

本表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后将原件胶装于报价文件正本中，未按要求封于报价文件中的视为未踏勘现场。

第七章　报价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投 标 总 价

采　　购　　人：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供应商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封—3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 ：　　第　页　共　页

表-01

工程项目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 ：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列金额及特殊项目暂估价	材料暂估价	规费

表-02

单项工程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 ：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列金额及特殊项目暂估价	材料暂估价	规费

表-03

单位工程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 ：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分部分项工程 1		
1.2	分部分项工程 2		
…	…		
2	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3.1	暂列金额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特殊项目暂估价		
3.4	计日工		
3.5	采购保管费		
3.6	其他检验试验费		
3.7	总承包服务费		
3.8	其他		
4	规费		
5	设备费		
6	税金		
单位工程费用合计			

表-0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合　　计							

表-05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　　第　页　共　页

序号	编码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组成(元)					综合单价(元)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计算基础	管理费和利润	

注:此表可根据各投标人需要自行扩展.

表-06

材料分析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							
	合计						

注:1、此表可根据各投标人需要自行扩展。

2、此表中涉及的材料必须注明品牌、单价，未按要求提供此表的视为无效投标。

表-07

主要明细材料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1	内外墙乳胶漆		多乐士、立邦、三棵树或同类品牌
2	开关、插座		飞利浦、施耐德、西门子或同类品牌
3	800*800 瓷砖		蒙娜丽莎、马可波罗、诺贝尔或同类品牌
4	300*600 瓷砖		蒙娜丽莎、马可波罗、诺贝尔或同类品牌

1. 此表不填写内容或漏报相关内容，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此表可以拓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 率（%）	金额（元）	备注
1	夜间施工费				
2	二次搬运费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合计					

表-08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 单位	工程 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合计							

表-09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特殊项目暂估价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4	计日工			详见计日工表
5	采购保管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6	其他检验试验费			
7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8	其他			
合计				

表-010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合计				

表-011

材料暂估单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单价(元)	备注

表-012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算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1						

表-013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编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一	人工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表-014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元)	费率(%)	金额(元)
合计				

表-015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1	安全施工费			
1.1.2	环境保护费			
1.1.3	文明施工费			
1.1.4	临时设施费			
1.2	社会保险费			
1.3	住房公积金			
1.4	环境保护税			
1.5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2	税金			
合　　计				

表-016

材料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序号	材料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表-017

人机汇总表

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编号	材料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表-018

近三年（2016 年 6 月 1 日至今）
完成类似项目和现在正在履行的合同情况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日　期	投资规模（万元）

注：附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竣工验收报告。

上述材料须真实有效，如出现虚假材料，后果自负。

第八章　报价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目　录

一、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二、项目管理机构

三、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一、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一）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编制递交完整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编制，具体要求应包括：a.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b.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c.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d.工期：总进度工期安排及进度网络图、进度节点控制阶段划分及节点完成时间；总工期及节点工期的控制及保证措施；e.工程造价的主要控制措施；f.施工安全措施；g.文明施工措施计划；h.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i.施工环保措施计划；j.墙面、楼面面层拆除方案；k.冬季和雨季施工方案；l.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防治扬尘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m.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n.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o.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人的配合。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1）表8.1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2）表8.2劳动力计划表；

（3）表8.3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4）表8.4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及临时用地表

(二)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表8.1　工程名称：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三)劳动力计划表

表8.2　工程名称：　　劳务力：_____人

工种级别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投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的劳动力计划表。

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的。

(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表8.3

投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投标人还要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关键线路网络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的日期。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相适应。

(五)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及临时用地表

表8.4

1.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投标人应提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给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2.临时用地表

工程名称：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合计			

注：（1）投标人应逐项填写本表，指出全部临时设施用地面积及详细用途。

（2）若本表不够，可加附页。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表8.5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表8.6　项目经理简历表，承建类似工程情况介绍

表8.7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承建类似工程情况介绍

表8.8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一)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表8.5　工程名称：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承接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本工程一旦我方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班子。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注：后附相关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二)项目经理简历表

表8.6　工程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及级别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招标人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工程名称	工程质量

注：可另附承建类似工程情况介绍。

(三)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表8.7　工程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招标人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工程名称	工程质量

注：可另附承建类似工程情况介绍。

(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表8.8　工程名称：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2、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报价文件一起装订)

三、项目拟分包情况（如果有）项目拟分包情况表

表8.9　工程名称：

分包人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等级证书号码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已经做过的类似工程	

四、工程投标申请说明书

_____:

根据你招标人招标通知，经研究我们将参加你招标人_____工程的投标，现将我公司情况函告如下：

投标企业名称		企业主管部门	
企业技术等级		开业时间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账号	
资质证书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技术力量状况	职工人数___人，其中技术工人____人，技术工人平均等级____级； 高级工程师_____名，工程师_____名，助理工程师_____名， 技术员____名，施工员_____名，会计师_____名。		
大型机械设备			
质量状况	企业上年度承担工程其优良品率_____%，合格率_____%， 曾获国家、省、市、县质量奖_____。		
备注			

单位（盖章）:_____负责人（盖章）:

年　　月　　日

第九章　评分细则

总分 100 分			
商务报价分 25 分	总报价评审	20 分	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的报价得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进行 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单价合理性	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所报综合单价合理性在 1-5 分之间打分。
技术部分 75 分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40 分	1)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在 1-5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3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3)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4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4）施工安全措施计划；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3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5）文明施工措施计划；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2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6）施工环保措施计划；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2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7）雨季施工方案；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2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8）水电计划用量合理、平面布置图安排合理，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2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9）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得酌情在 1-2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10）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4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11）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2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12）墙面、楼面面层拆除方案，评委根据报价文件情况酌情酌情在 1-4 分之间打分，内容不全酌情扣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13）综合说明（包括企业概况、财务状况、承建本工程的优势及有利条件、服务承诺等），评委根据表述情况在 0-5 分之间打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工期	9 分	施工总工期计划符合满足要求，并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确保竣工时间，各节点工期计划安排合理、明确；保证工期按时或提前完成的措施与承诺；评委根据表述情况在 0-5 分之间打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投标单位所报工期比竣工验收要求时间每提前五天加 2 分，最多加 4 分。
	扬尘降噪措施	6 分	1. 根据济政办字（2017）1 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治理若干措施的通知》要求，扬尘污染治理措施符合规定、切实可行得 0-4 分。 2.降噪措施符合规定、切实可行得 0-2 分。
	周边关系协调	4 分	评审小组根据投标人对周边关系协调能力的承诺情况在 0-4 分之间打分。
	项目管理机构	8 分	项目部人员配备齐全合理、项目部人员技术力量雄厚，各专业技术力量齐全（如土建、装饰、安装、工程造价等专业），评委根据表述情况在 0-8 分之间打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中标后若项目部人员配备与进入现场人员不符，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业绩	6 分	2016 年 6 月 1 日至今完成类似工程经验 1 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原件，类似工程为 2400 平方米以上的学校建设或改造工程，且同一工程不累计得分，）
	管理体系	2 分	具有 ISO 质量体系认证（包括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备注：

1.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

2.以上打分部分所需证件均为原件，业绩为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原件，若此条缺项不得分，合同以签订日期为准，证书以颁发日期为准。

3.上述材料须真实有效，如出现虚假材料，后果自负。

第十章　工程量清单

一、工程量清单说明

1.本工程量清单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版(以下简称“计价规范”)、2011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包括的设计施工图纸及施工现场情况等编制计价规范中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应在本章第4款约定；计价规范中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中没有且本章第4款也未约定的，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向省级或行业工程造价管理机构申请裁定或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基本计量单位。

2.本工程量清单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章节内容一起阅读和理解。

3.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合同约定确定。合同价格的确定以及价款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包括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本章的有关约定。

4.补充子目的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工作内容说明如下：

详见招标清单　　。

5.本条第 1.1 款中约定的计量和计价规则适用于合同履约过程中工程量计量与价款支付、工程变更、索赔和工程结算。

6.本条与下述第 2 条和第 3 条的说明内容是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组成部分。

二、投标报价说明

1.投标报价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 版；

(3)　2011 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

(4)　企业定额、《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参考）

(5)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文件；

(6)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7)　清单中所列措施项目（不含现场施工方案部分，清单已含内容除外）。；

(8)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定等技术资料；

(9) 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

(10) 其他的相关资料。

2.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综合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3.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综合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管理费及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所谓“一定范围内的风险”是指政策规定及合同约定的风险。项目特征描述不详之处详见施工图纸及规范，综合考虑报价。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综合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已标价的相关子目的综合单价或价格之中。

5.“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总价由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组成，并且“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与构成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的合计金额一致。

6.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按下列要求报价：

6.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应依据计价规范中关于综合单价的组成内容确定报价，综合单价应包括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每计量单位工程量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并考虑风险费用。（中标的综合单价在合同期内不得调整，法律法规政策除外）。

6.2 如果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涉及“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表”中列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则按照本节第三.3.2 项的报价原则，将该类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暂估单价本身以及除对应的规费及税金以外的费用计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相应子目的综合单价。

6.3 如果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涉及“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中列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则该类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至现场指定位置的采购供应价本身不计入投标报价，但应将该类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安装、安装所需要的辅助材料、安装损耗以及其他必要的辅助工作及其对应的管理费及利润计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相应子目的综合单价，并其他项目清单报价中计取与合同约定服务内容相对应的总承包服务费。

6.4“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所列各子目的综合单价组成中，各子目的人工、材料和机械台班消耗量由投标人按照其自身情况做充分的、竞争性考虑。材料消耗量包括损耗量。

6.5 投标人在报价文件中提交并构成合同文件的“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中所列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是指此类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达施工现场指定堆放地点的落地价格，即包括采购、包装、运输、装卸、堆放等到达施工现场指定落地或堆放地点之前的全部费用，但不包括落地之后发生的仓储、保管、库损以及从堆放地点运至安装地点的二次搬运费用。“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中所列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应与构成综合单价相应材料或工程设备的价格一致。落地之后发生的仓储、保管、库损以及从堆放地点运至安装地点的二次搬运等其他费用均应在投标报价中考虑。

7.措施项目按下列要求报价：

7.1 参照“措施项目清单项目设置及其消耗量定额（计价方法）”，选用相应定额或计价办法。参照本办法规定的费用组成或参照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费用信息自主计算确定相应单价、费率。可以计量工程量的措施项目，应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方式采用综合单价计价；投标人所填报价格应包括除规费、税金外的全部费用。

7.2 招标人提供的措施项目清单中所列项目仅指一般的通用项目，对招标人给出的措施项目清单的数量不得增减，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不含现场施工方案部分（清单已含内容除外），结算时根据招标人批准的施工方案据实结算。”

7.3 招标人提供的措施项目清单中所列项目仅指一般的通用项目，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全面地阅读和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内容和约定，包括“技术标准和要求”的相关约定，详实了解工程场地及其周围环境，充分考虑招标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施工方案和施工组织设计，对招标人给出的措施项目清单的内容不得细化或增减。

7.4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所填写的报价金额，应全面涵盖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投标人中标后施工、竣工、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任何缺陷所需要履行的责任和义务的全部费用。

7.5 对于“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所填写的报价金额，应按照“措施项目清单报价分析表”对措施项目报价的组成进行详细的列项和分析。

8.其他项目清单费应按下列规定报价：

8.1 暂列金额是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暂列金额包括在投标报价中，但不直接属承包人所有，而是由招标**

人暂定并掌握使用的一笔款项。本项目含暂列金额，投标人不得调整并计入投标总价中。

8.2　暂估价是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须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分为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两类。

材料暂估单价为招标人对拟自行采购及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进行的估算，投标人不得调整材料暂估单价并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在材料暂估单价表备注栏中应明确哪些材料由招标人采购。材料暂估价执行当期《工程造价信息》发布价格。专业工程暂估价是招标人对标准不明确或者需要由专业承包人完成的专业工程的估算。投标人不得调整专业工程暂估价并计入投标总价中。本工程包含专业工程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单价按本节第三.3.2 项的报价原则进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之综合单价，不在其他项目清单中汇总；专业工程暂估价直接按“专业工程暂估价表”中列出的金额和本节第三.3.3 项的报价原则计入其他项目清单报价。

8.3　计日工按“计日工表”中列出的子目和估算数量，自主确定综合单价并计算计日工金额。计日工综合单价均不包括规费和税金，其中：

(1)　劳务单价应当包括工人工资、交通费用、各种补贴、劳动安全保护、社保费用、手提手动和电动工器具、施工场地内已经搭设的脚手架、水电和低值易耗品费用、现场管理费用、企业管理费和利润；

(2)　材料价格包括材料运到现场的价格以及现场搬运、仓储、二次搬运、损耗、保险、企业管理费和利润；

(3)　施工机械限于在施工场地(现场)的机械设备，其价格包括租赁或折旧、维修、维护和燃油等消耗品以及操作人员费用，包括承包人企业管理费和利润，但不包括规费和税金。辅助人员按劳务价格另计。

8.4 总承包服务费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列出的内容和要求，按“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所列格式自主报价。本项目总承包服务费费率在 3%-5%之间，由投标单位自主竞报。

9.价格分析表：

9.1 价格分析表是招标人或评标人确定投标人报价是否合理的参考用表,投标人应按表中规定内容认真填写。

9.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A.项目编码、项目名称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相应内容填写。

B.工程名称为清单项目所含工程内容的工程名称。

C.工程量为清单项目一个计量单位工程量所含某项工程内容的工程数量。

D.各项费用为某工程内容一个计量单位的费用乘以相应工程量。

E.分析后所得的合价，应与报价时的相应综合单价一致。

F.每项清单综合单价后必须分析组成明细，即定额组成，具体表格使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9.3措施项目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10.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强制性规定以及不可竞争部分以外，投标报价由投标人自主确定，但不得低于其成本。

11.工程量清单计价所涉及的生产资源(包括各类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临时设施、临时用水、临时用电等)的投标价格，应根据自身的信息渠道和采购渠道，分析其市场价格水平并判断其整个施工周期内的变化趋势，体现投标人自身的管理水平、技术水平和综合实力。

12.管理费应由投标人在保证不低于其成本的基础上做竞争性考虑；利润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和综合实力做竞争性考虑。

13.投标报价中应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范围以及相关的费用。

14.投标总价为投标人在报价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为实施、完成招标工程并修补缺陷以及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5.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说明：

三、其他说明

1.词语和定义

1.1　**工程量清单**

是表现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项目、其他项目、规费项目和税金的名称和相应数量等的明细清单。

1.2　**总价子目**

工程量清单中以总价计价，以“项”为计量单位，工程量为整数 1 的子目，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总价固定包干。采用总价合同形式时，合同订立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均没有合同约束力 ，所有子目均是总价子目，视同按项计量(合同条款第 15 条约定的变更除外)。

1.3 **单价子目**

工程量清单中以单价计价，根据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和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计量，以实际完成数量乘以相应单价进行结算的子目。

1.4 **子目编码**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中所列的子目名称的数字标识和代码，子目编码与项目编码同义。

1.5 **子目特征**

构成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子目、措施项目的实质内容、决定其自身价值的本质特征，子目特征与项目特征同义。

1.6 **规费**

承包人根据省级政府或省级有关权力部门规定必须缴纳的，应计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费用。

1.7 **税金**

国家税法规定的应计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内的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

1.8 **总承包服务费**

总承包人为配合协调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以及发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等进行总包管理、服务以及施工现场管理、施工配合、竣工资料汇总整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属文件（合同格式、技术标准与要求）要求的总承包单位应进行的其他管理、配合等工作所需的费用。

1.9 **同义词语**

本章中使用的词语“招标人”和“投标人”分别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同义；就工程量清单而言，“子目”与“项目”同义。

2.暂列金额和暂估价

2.1 “暂列金额明细表”中所列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金额)中已经包含与其对应的管理费、利润，但不含规费、税金。投标人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将此类暂列金额直接纳入其他项目清单的投标价格并计取相应的税金，不需要考虑除税金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2.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表”中所列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是此类材料、工程设备本身运至施工现场内的工地地面价，不包括其本身所对应的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这些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安装、安装所需要的辅助材料、安装损耗、驻厂

监造以及发生在现场内的验收、存储、保管、开箱、二次倒运、从存放地点运至安装地点以及其他任何必要的辅助工作(以下简称“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安装及辅助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及其对应的管理费、利润、规费和税金。除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将此类暂估价本身纳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相应子目的综合单价以外，投标人还应将上述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安装及辅助工作所发生的费用以及与此类费用有关的管理费和利润包含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相应子目的综合单价中，并计取相应的规费和税金。

2.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中所列的专业工程暂估价已经包含与其对应的管理费、利润，但不含规费、税金。投标人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将此类暂估价直接纳入其他项目清单的投标价格并计取相应的税金。除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将此类暂估价纳入其他项目清单的投标价格并计取相应的税金以外，投标人还需要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考虑相应的总承包服务费以及与总承包服务费有关的规费和税金。

3.其他补充说明

四、工程量清单（另附）

五、图纸（另附）

第十一章　其他附件

附件一：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密封格式：

报价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报价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唱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电子文档**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封口格式：

……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附件三：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1．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

2．开标时间：

3．保证金递交时间/金额：于____年__月__日，以____方式，递交_____元。

4．投标内容/包号（标段）：

5．退款信息

单位名称：（注：与提交保证金交款名称一致）

开户行：（注：要求ｘｘ市ｘｘ行ｘｘ支行（或分理处））

银行帐号：（注：与提交保证金交款账号一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6．其他事项：

7．标书费递交时间/金额：于____年__月__日，以____方式，递交_____元

单位（盖公章）：

日期：

备注：请各投标人在递交报价文件的同时把本表单独递交给我公司招标代理工作人员（不需密封）。